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證治理字第1070024089號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修正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，並自即日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案經報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年12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38553號函准予備查。

公告事項：因應107年4月24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正式啟動新版公司治理藍圖，參考公司治理評鑑指標，並配合近期證券交易法、公司法之修正等規範，爰修正旨揭守則(修正條文及總說明請詳附件一及附件二)，提供上市上櫃公司建立良好公司治理之參考。旨揭守則除涵括法令規定外，亦包括最佳實務作法，建議各上市公司依其特性、規模及自身需求，參考本次修正內容，修訂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或相關內部規範，建立良好公司治理制度，促進證券市場健全發展。

總經理 簡立忠

裝

訂

線